

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文件

互政〔2022〕4号

签发人：杨生辉

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互助县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开展情况的报告

海东市人民政府：

2021 年，互助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依法治国、依法治省、依法治市工作会议精神，准确把握公平公正公信导向，加快法治政府建设进程，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精准的法治服务、良好的法治环境。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依法行政。一是压实工作责任。

进一步强化法治政府建设组织领导，调整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完善了工作机制，印发了《互助县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和任务台账》《互助县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情况纳入年终述职内容工作方案》等文件，层层分解落实全县各部门、各单位依法行政及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任务，将第一责任人履行法治建设职责纳入了年终述职内容，将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纳入领导班子目标责任（绩效）考核。年内，县政府听取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专题汇报 2 次。**二是强化学习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印发了《互助县党政机关第一责任人讲习近平法治思想课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各部门、各单位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学习贯彻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来青海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纳入年度学习计划。各级各部门主动将法治建设纳入党委（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重要内容，系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和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抓住领导干部“关键少数”，在党委（党组）中心学习组、政府常务会集中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解读》等法律法规累计 9 场次，切实提高了党政机关负责人法治政府建设理论水平。

（二）依法履行职责，提升服务效能。一是加强行政审批、“放管服”改革工作。认真开展“网上办、马上办、就近办、一

次办”工作，完善了行政审批、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并在县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实行动态调整。截至目前，各部门共有行政许可事项 148 项、公共服务事项 351 项。**二是**开展营商环境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印发了《2021 年度互助县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价责任分工方案》等文件，认真开展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价，制定了《互助县优化营商环境目标考核办法（修订）》《2021 年度优化营商环境目标考核评分标准》，保障了评价工作的连续性、严谨性，有效提升了政务服务水平。全县容缺受理、告知承诺、青信融、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服务等信用承诺服务工作稳步开展，重点职业人群信用档案逐步完善。年内，上报信用信息数据 32759 条，其中，“双公示”信息数据 5081 条（行政许可信息 4263 条、行政处罚信息 818 条），其他信息 27678 条。**三是**提升政务服务效率。持续提高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一事通办”能力，紧盯打通政务服务“最后一公里”目标，认真开展全县乡（镇）和村（社区）政务服务事项梳理工作。目前，共梳理乡（镇）级公共服务事项 33 项、社区级公共服务事项 52 项、村级公共服务事项 26 项。

（三）严格法定程序，推动依法决策。**一是**第一责任人工作职责严格落实，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健全完善依法行政决策机制，认真落实“四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二是**合法性审查全面加强。按要求将县政府重大项目建设、重大民生工程、重大制度建设等重大事项合法性审查作为前期工

作的重点，从源头上把好审查关，确保政府决策的合法性、合理性。**三是**法律顾问制度有效执行，着力充实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团队，县政府继续聘请北京中盈律师事务所为县政府法律顾问团队。年内，政府法律顾问共参与政府行政诉讼案件 25 件，行政复议案件 9 件，提供意见建议 40 条。**四是**进一步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印发了《互助县关于进一步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的通知》，健全了法律顾问制度。目前，9 个县直部门聘请了法律顾问，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在解决行政争议、复议应诉等方面起到了较好的法律援助作用。**五是**深入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全县 40 名律师和法律服务工作者与 302 个村（社区）签订了 2021 年法律顾问协议，参与调解纠纷 676 件，开展法治宣传讲座 98 场次、法治宣传 434 场次，解答法律咨询 2000 人次，代写法律文书 599 份。

（四）开展法治督察，规范文明执法。一是加大法治建设督察力度。围绕全面依法治县、法治政府建设、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等工作，通过听汇报、查资料、评案卷等方式对全县 26 个行政执法单位开展了督察，印发了《互助县法治建设督察通报》，督促各单位、各部门彻底整改，进一步提升了依法行政工作能力，规范了行政执法行为。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公示、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积极推动行政执法标准化建设，提高了行政执法效率和规范化水平。2021 年，

各部门开展行政执法业务培训 34 场次。同时，县司法局组织开展行政执法检查及案卷评查活动，抽查 2021 年度行政执法案卷 20 卷，对发现的法律文书制作不规范等 5 条问题在全县范围内进行了通报。二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资格管理制度。扎实开展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确认审核和行政执法人员基础信息采集工作，年内审核、采集各类信息 730 条。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和持证上岗制度，对 386 名行政执法人员证件在行政执法平台进行了登记和审核。全县 278 名行政执法人员统一参加了省司法厅组织的网上执法资格考试，考试通过 190 人，通过率 68.3%。

（五）加强权力约束，自觉接受监督。一是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根据中央、省市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工作方案要求，印发了《互助县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工作方案》，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在县司法局正式挂牌，配强了行政复议工作人员，进一步完善了行政复议工作机制。二是认真办理复议、应诉案件。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的意见》，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全年受理行政复议案件 9 件，结案 7 件，复议决定书均在县政府网站予以公布。严格落实行政负责人出庭制度，全年办理行政应诉案件 25 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为 89%。三是扎实开展政务公开。2021 年，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各类政府信息 8537 条，解读信息 19 条，办结留言 141 条，涉及民政救助、户籍管理、生态环境、城市综合执法、住房保障、土地征收、公共卫生、义

务教育、法律服务、涉农补贴等多个领域的政务公开标准目录陆续在县政府网站公布，政务公开工作不断向农村和社区延伸。

（六）坚持服务大局，强化制度建设。一是加强地方性法规立法前期调研。积极参与《互助土族自治县自治条例》的调研、修改，完成了《互助土族自治县自治条例》修改编纂工作，《互助土族自治县自治条例》经青海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批准，于2021年8月1日起施行。二是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认真贯彻落实《青海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办法》，严格执行“三统一”（统一编号、统一登记、统一印发）制度，确保了规范性文件制定合法合规。年内，审查行政规范性文件4件，经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并发布后，向海东市人民政府进行了备案。三是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根据省市关于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要求，扎实开展了全县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经清理，全县继续保留实施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共5件、废止（失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共18件，制定了《互助县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互助县废止（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并在县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

（七）坚持多方联动，化解矛盾纠纷。一是全力构建大调解格局。充分发挥行政机关在化解行政争议和民事纠纷中的作用，建立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相衔接的大调解联动机制，逐步形成调解工作合力，有效化解社会矛盾，为全县经济社会发

展创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目前，全县共有各级各类调委会 340 个，推选调解员 1144 人，全年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27807 次，排查出各类矛盾纠纷 682 件，参与调处 682 件，调处率达 100%。**二是全力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通过劳动监察、劳动仲裁等调查执法和深入企业讲授专题法治课等形式，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有效维护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不断提升劳动者依法维权、用人单位履行法定义务意识，减少了企业与劳动者的矛盾纠纷，社会保险、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劳动监察等部门受理投诉案件结案率均达 100%。

（八）加强普法宣传，提高守法意识。巩固“七五”普法成果，顺利启动“八五”普法。围绕全县换届选举等重点工作，大力开展法律“八进”活动，充分发掘和利用网络新媒体、法治文化长廊、法治讲座等载体，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责任制，广泛发动县、乡、村三级法治宣传队伍，开展多层次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紧盯宪法宣传日、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等宣传节点，广泛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全年发放宣传资料 16 万余份，解答法律咨询 1130 余人次。年内，组织 604 名法律明白人举办了一期法治培训班，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等法律法规培训，强化了法律明白人的法律意识和法治

带头引领作用。加大基层普法宣传及法治文化建设力度，建设法治文化长廊 13 个、创建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 1 个，有力带动了基层法治建设。

二、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虽然，我县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整体开展有序，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二是**法治政府建设进展不平衡，工作机制有待完善；**三是**法治宣传教育普及形式还不够多样，内容还不够丰富。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下一步，互助县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法治建设的安排部署，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扎实推进法治互助建设。

（一）严格落实责任。始终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分期分批对领导干部进行法律知识轮训，努力使领导干部更加自觉地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依法行政进程。统筹督促各部门、各单位落实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任务，形成人人有责、人人参与、齐抓共管、合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良好局面。

（二）健全制度体系。持续健全完善重大事项决策、行政调解、行政裁决、行政执法等制度，努力做到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执法。加大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力度，严格落实“三项制度”。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的法律服务参谋作用，不断提

高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水平。健全行政执法监督制度，推行执法公示，提升文明执法、规范执法水平。

（三）提升执法效能。加大放管服工作力度，持续简政放权，优化营商环境，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加快政府部门从管理向服务角色转换。加大行政执法监督力度，持续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和专项检查，定期开展行政执法专题培训和案卷评查工作，切实做到规范文明公正执法。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大力开展行政执法人员资格清理，严格办证程序，持续提升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

（四）深化普法成效。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结合各部门、各单位工作职能，充分利用儿童权益保护、农民工维权、“12·4”宪法宣传日等活动，创新普法宣传形式，聚焦领导干部、青少年、社区居民和农民工等重点人群大力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在全县范围内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7日

